

证券代码：873722 证券简称：良淋科技 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3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4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汤红富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定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控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关于发布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〉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拟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同步修订、制定和废止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；
- 2、修订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；
- 3、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；
- 4、修订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；
- 5、修订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；
- 6、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；
- 7、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；
- 8、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；
- 9、修订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；
- 10、修订《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；
- 11、修订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- 12、制定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；

本议案中 1-5 制度自董事会通过后生效，6-12 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沈华峰投反对票，反对理由：未说明理由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50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沈华峰投反对票，反对理由：未说明理由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 日